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Housewares Retail Company Limited

國際家居零售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3)

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國際家居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的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年度（「年內」）之綜合全年業績，並連同截至2019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2018/19」）。全年業績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分別簡稱為「聯交所」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編製。

業績摘要

- 本集團的收入較去年上升8.2%，增至2,542,384,000港元（2018/19：2,350,351,000港元）。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26.8%至150,927,000港元（2018/19：119,052,000港元）⁽¹⁾。
- 本集團毛利上升9.6%至1,184,161,000港元（2018/19：1,080,654,000港元），毛利率為46.6%（2018/19：46.0%）。
- 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1港仙，連同中期息每股5.5港仙，全年股息合共每股16.5港仙（2018/19：每股14.3港仙）。

附註：

1. 截至2019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於括號內顯示為2018/19。

公司簡介

本集團於1991年成立，是香港、新加坡及澳門最大的家品零售連鎖商⁽¹⁾。本集團透過由香港、新加坡、澳門、馬來西亞東部、柬埔寨、澳洲及越南合共378間店舖組成的完善零售網絡，以日本城「JHC」、日本の家「Japan Home」、「123 by ELLA」、多來買「\$SMART」、生活提案「City Life」著名品牌以及日本城網購「JHC eshop」和易購點「EasyBuy」的線上平台提供家居、潮流、個人護理、零食及家庭快速消費品。憑藉龐大的採購渠道及自家品牌產品，本集團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多元化的產品，為客戶帶來「一站式」的購物體驗，並將轉變為綜合百貨連鎖店(GMS)鋪路。

財務表現

本集團繼續擴闊產品組合並引入新的類別，通過引入零食以及個人和家庭護理用品等快速消費品的新產品類別，把握市場的機遇同時拓闊客戶群。此外，受整體同店銷售增長、開設新店及按上述新產品類別增加人流量等利好的因素帶動下，本集團年內的收入再創高峰至2,542,384,000港元（2018/19：2,350,351,000港元），較去年增加8.2%。

於年內，本集團毛利上升9.6%至1,184,161,000港元（2018/19：1,080,654,000港元），毛利率為46.6%（2018/19：46.0%）。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26.8%至150,927,000港元（2018/19：119,052,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不斷拓闊產品組合、監察採購價格及採購的物流成本，以及審慎地控制經營開支。此外，新加坡市場業務轉虧為盈及該市場的財務貢獻提供良好的動力。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62,737,000港元（2019年4月30日：369,703,000港元）。而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以3個月內到期之港元存款存放於香港主要銀行。

財務費用的大幅增加完全歸因於本年度採用了新的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扣除由此產生的影響後，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736,000港元（2018/19：793,000港元）。

本集團一直實行穩健的理財政策，而且沒有參與高風險之投資或投機性衍生工具，大部分將以適當到期日之港元銀行存款存放之投資政策，以便應付日後資金需求。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4⁽²⁾（2019年4月30日：2.7）。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借款總額為22,617,000港元（2019年4月30日：39,816,000港元），於2020年4月30日當天處於淨現金狀況。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3.3%（2019年4月30日：5.6%），計算基準為借款總額和非控股股東貸款除以權益總額。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續）

附註：

1.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報告，按2012曆年的收入及營運店舖數目計算。
2. 根據新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呈報，於2020年4月30日綜合資產負債表，使用權資產，以及流動和非流動租賃負債顯著上升。截至2019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之有關比較數字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編製，尚未重列，故將兩個呈報基準數字進行任何比較實無意義。

營運效益

儘管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但本集團於年內的香港業務同店銷售增長⁽¹⁾錄得4.6%（2018/19：4.8%）。

本集團於店內推出「易購點」的網上購物屏幕，此舉除了有效促進本集團於線上及線下的存貨共享，還使本集團在挑選零售空間及控制整體租金的開支更有彈性。此外，憑藉品牌知名度和深受顧客歡迎的產品使本集團能在開設新店的選址上有較大的彈性，以控制租金對營運的影響，為配合未來的業務增長。

此外，為減低年內僱員開支上漲的影響，本集團設有僱員培訓計劃，提升生產力。此外，我們亦透過包括執行工時成本控制不時按需要重新安排僱員到不同的店舖，因此我們依然能維持穩定的僱員薪金成本佔收入比例。

儘管面對這些不利因素，本集團憑藉品牌的知名度和受歡迎的產品，年內錄得收益持續增長。再者，由於上述的努力以及本集團繼續審慎地控制開支，年內本集團經營開支佔收入因此而下降，佔總收入39.5%（2018/19：40.8%）。

本集團經營開支的詳細內容於下表載列：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2019		變幅 百分比
	港元	佔收入 百分比	港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分銷及廣告開支	64,091,000	2.5%	59,176,000	2.5%	8.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941,809,000	37.0%	900,620,000	38.3%	4.6%
總經營開支	1,005,900,000	39.5%	959,796,000	40.8%	4.8%

附註：

1. 同店銷售增長指於整個比較年度內該等一直開業的店舖銷售的比較。

網絡擴充

本集團於1991年成立，是香港、新加坡及澳門最大的家品零售連鎖商⁽¹⁾。本集團透過由香港、新加坡、澳門、馬來西亞東部、柬埔寨、澳洲及越南合共378間店舖組成的完善零售網絡，以日本城「JHC」、日本の家「Japan Home」、「123 by ELLA」、多來買「\$SMART」、生活提案「City Life」著名品牌以及日本城網購「JHC eshop」和易購點「EasyBuy」的線上平台提供家居、潮流、個人護理、零食及家庭快速消費品。憑藉龐大的採購渠道及自家品牌產品，本集團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多元化的產品，為客戶帶來「一站式」的購物體驗，並將轉變為綜合百貨連鎖店(GMS)鋪路。

憑藉本集團多年來累積的品牌知名度、穩定增長的零售網絡以及龐大的全球供應商網絡，有助本集團業務持續發展。在店舖網絡發展方面，由於考慮到全港整體租金水平的調整以及香港特區政府逐步增加住房供應的情況，所以我們將繼續物色合適的地點開設新店，尤其是新發展的住宅地區以及新建的公營房屋，藉此擴大本集團於香港零售市場的份額，繼續成為香港最大的家品零售連鎖商之一。

本集團對中長期的前景發展仍然保持正面的態度，繼續於香港、新加坡及澳門擴充業務，並在潛力較大的地區開設新店舖。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全球各地的店舖數目：

	於 2020 年 4 月 30 日	於 2019 年 4 月 30 日	淨增
本集團直接管理的店舖			
香港	312	305	7
新加坡	49	44	5
澳門	8	7	1
本集團海外的特許店	9	9	0
總計	378	365	13

附註：

1.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報告，按2012曆年的收入及營運店舖數目計算。

人力資源

為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及保留表現優秀的僱員，我們會定期檢討僱員薪酬及福利，並向所有合資格僱員授予表現花紅、購股權及獎勵股份。在向全體僱員發放全年花紅、以及向主管級及管理人員授予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時，本集團均會考慮有關人員的表現。於2020年4月30日，本集團共聘有約2,295名僱員（2019年4月30日：2,175名）。年內總僱員成本為372,157,000港元（2018/19：338,563,000港元）。

按業務性質的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包括零售、批發及發放特許經營權等。年內零售業務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銷售收入來源，並錄得持續增長，收入增長8.0%，主要由同店銷售增長所帶來，而開設新店及人流量增加亦帶動收入增長。此外，我們繼續增加產品的種類，並通過引入零食以及個人和家庭護理用品等快速消費品的新產品類別，把握額外市場的機會擴闊客戶群。因此本年的零售銷售收入(包括寄售佣金收入)達到2,524,699,000港元(2018/19: 2,338,140,000港元)，佔總收入99.3% (2018/19: 99.5%)。

批發業務及發放特許經營權等收入較去年增長44.8%至17,685,000港元(2018/19: 12,211,000港元)。

按市場劃分的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香港及澳門

香港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佔總收入 88.1% (2018/19: 88.1%)。儘管香港社會事件的影響導致本集團部分的店舖提前在營業時間內關閉，近期爆發的 COVID-19 對經濟產生的影響，整體零售環境表現疲弱。但本集團通過產品多樣化、增強自家品牌及在香港市場以「123 by ELLA」和「多來買」品牌的驅動因素為收入增長提供了動力。年內香港市場的收入錄得持續增長，增長 8.1%至 2,239,162,000 港元 (2018/19: 2,071,443,000 港元)，而同店銷售⁽¹⁾ 錄得 4.6%的良好增長 (2018/19: 4.8%)。

年內本集團於澳門的收入增加7.6%至44,343,000港元(2018/19: 41,193,000港元)，而同店銷售增長⁽¹⁾ 為4.3% (2018/19: 17.7%)。

業務回顧－新加坡

在新加坡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新加坡業務因而帶來盈利，年內的收入按港元貨幣計算增加 8.9%至258,879,000港元(2018/19: 237,715,000港元)，而同店銷售增長錄得9.8%⁽¹⁾(2018/19: 6.1%)。本集團一直致力通過全球品牌供應商引入零食和快速消費品來吸引新加坡客戶，藉以增加訪客量及推動同店銷售增長。同時，本集團積極培育當地人才，加強新加坡的管理團隊。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具成本效益潛力的地區開設新店舖以支持新加坡業務，利用其在香港、台灣、廣州和義烏的採購部門增加產品組合，通過本集團在中國的倉庫設施提高成本效益。新加坡仍是本集團的重要市場，我們期望在該地區持續錄得增長和取得盈利。

附註：

1. 同店銷售增長指於整個比較年度內該等一直開業的店舖銷售的比較。

未來展望

本集團一直重視「人才」、「產品」及「銷售平台」這三大元素，是我們在零售行業中邁向成功的關鍵。在這經濟前景不明朗的情況下，本集團 2020 年所有主要財務指標均錄得持續增長。

今年是前所未有充滿挑戰的一年，從 2019 年中在香港發生的社會事件，及後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 在全球蔓延。對於香港的社會事件，儘管我們有部分店舖被迫提早關門，但有賴我們盡忠職守的前線團隊能設法採取緊急措施，使店舖營運得以維持穩定。COVID-19 對我們構成的威脅在於自 2020 年 1 月下旬開始，全球產品供應鏈出現阻滯，在此，特別要感謝我們的優秀團隊，迅速行動，從世界各地採購各種不同的產品以供客人的需要，其中包括口罩、消毒搓手液及清潔用品等個人防疫產品，從而提高我們整體的客流量及銷售額。

最近我們在香港設立了口罩工場，於本年七月開始投入生產，推出自家品牌(「SMILE 365」) 口罩，有見 COVID-19 將會持續一段時間，我們的目標是提供穩定的本地優質口罩供應，尤其在全球採購不能順利進行。

為了進一步使我們的產品類別多樣化，近年我們致力引入快速消費品，例如食品和個人護理用品，成功提高整體的銷售額，我們看到客戶對此類快速消耗產品的需求有增長趨勢以及市場發展潛力雄厚。在店舖網絡發展方面，我們考慮到全港整體租金水平的調整漸趨普遍，以及香港特區政府逐步增加住宅供應，我們將繼續物色合適的地點開設新店，尤其是新發展的住宅地區以及新建的公營房屋，我們相信藉此能夠進一步鞏固我們在市場上的領先地位。

未來展望（續）

近年，本集團已採取靈活及創新的方式進一步加強集團電子商貿的競爭優勢。由於疫情的關係令「日本城網購」的訂單急增，我們已為快速增長的網上購物需求做好充分的準備，致力融合線上線下，包括透過「J-Fun」會員計劃、「日本城網購」及「易購點」電子平台及集團廣泛的零售店舖網絡，轉型為新零售業務模式。

我們新加坡的業務在本年達至一個新里程碑，儘管面對 COVID-19 所帶來的挑戰，其業務為集團帶來利潤的貢獻。在過往數年間，能夠積極利用在香港、台灣、廣州和義烏的採購部門增加產品組合；通過集團在中國的倉庫設施提高成本效益；與全球的零食和快速消費品品牌供應商配合使我們的產品多樣化；及改善營運環境因素，使當地業務因此取得令人鼓舞的進展。

對本集團而言，今年是重要的一年，我們進一步鞏固了基礎發展和改善業務。我們擁有獨特，靈活，多元化的業務模式，為我們提供了財務上的靈活性和良好的發展機會。我們相信，在危機中反應較快及適應力較強的將成為未來的優勝者。COVID-19 加快了業務營運方式和個人日常生活的變化。為了實現可持續增長，我們必迅速採取果斷行動以實現變革，為未來的挑戰做好準備。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收入	3	2,542,384	2,350,351
銷售成本	4	(1,358,223)	(1,269,697)
毛利		1,184,161	1,080,654
其他收入		29,065	15,432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8,182)	2,230
分銷及廣告開支	4	(64,091)	(59,17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	(941,809)	(900,620)
經營利潤		199,144	138,520
財務收入		5,138	5,801
財務費用		(21,963)	(826)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		(16,825)	4,975
除所得稅前利潤		182,319	143,495
所得稅開支	5	(26,255)	(25,224)
年度利潤		156,064	118,271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50,927	119,052
非控股權益		5,137	(781)
		156,064	118,271
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為單位）			
基本（每股盈利）	6	21.1 港仙	16.6 港仙
攤薄（每股盈利）	6	21.0 港仙	16.5 港仙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2019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度利潤	156,064	118,271
其他全面虧損		
<u>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匯兌差額	(2,175)	(2,019)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2,175)	(2,019)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53,889	116,252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48,245	117,000
非控股權益	5,644	(748)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53,889	116,25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 2020 年 4 月 30 日

		於 4 月 30 日	
	附註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	3,47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632	143,004
土地使用權		476,943	-
投資物業		34,176	38,532
無形資產		35,803	26,55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67	6,466
非即期之預付款項及按金	8	61,220	63,655
		<u>751,241</u>	<u>281,685</u>
		-----	-----
流動資產			
存貨		335,899	288,30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90,079	91,81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388	3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2,737	369,703
		<u>789,103</u>	<u>750,215</u>
		-----	-----
資產總額		<u><u>1,540,344</u></u>	<u><u>1,031,900</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及股份溢價		585,750	585,123
儲備		179,606	165,298
		<u>765,356</u>	<u>750,421</u>
非控股權益		3,688	(448)
		<u>769,044</u>	<u>749,973</u>
		-----	-----
權益總額		<u>769,044</u>	<u>749,973</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 2020 年 4 月 30 日

	附註	於 4 月 30 日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584	1,28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貸款		-	605
修復成本撥備	9	3,224	3,210
借款		-	419
租賃負債		210,130	-
		<u>213,938</u>	<u>5,523</u>
		-----	-----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10,182	204,611
合約負債		5,343	7,16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	268
應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貸款		3,087	1,549
借款		22,617	39,397
租賃負債		288,342	-
即期所得稅負債		27,791	23,415
		<u>557,362</u>	<u>276,404</u>
		-----	-----
負債總額		<u>771,300</u>	<u>281,927</u>
		-----	-----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540,344</u>	<u>1,031,9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國際家居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家品零售及貿易、發放特許經營權及提供管理服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記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由 Hiluleka Limited（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控制，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魏麗霞女士及劉栢輝先生。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香港貨幣（「港元」）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7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之重大會計政策概要載於下文。除另有指明外，此等會計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一直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以公平值計量。

編製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貫徹一致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同時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多判斷或較複雜之範疇，又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算之範疇。

(i)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準則和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其自2019年5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內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負補償的預付款項功能（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新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準則和準則之修訂本（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長期權益（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23 號	所得稅待遇的不確定性（新詮釋）
年度改進計劃之修訂	2015 年至 2017 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影響於下文附註 2.2 披露。採納其他準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無需追溯調整。

(ii)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和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和詮釋於 2019 年 5 月 1 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以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重要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	對沖會計（修訂本）	2020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修訂	2020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間的資產銷售或投入	待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以上已頒佈的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和詮釋，但於 2019 年 5 月 1 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

下文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特定過渡性條文所准許，採用經修訂追溯法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採納該準則，惟並未重列 2019 年報告期間比較資料。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引致之重新分類及調整於 2019 年 5 月 1 日期初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確認之調整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並使用承租人於 2019 年 5 月 1 日之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於 2019 年 5 月 1 日應用於在香港，澳門和新加坡的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分別為 3.65%，3.65% 和 5.75%。使用權資產按追溯基準計量，猶如新規則一直獲應用，使用權資產為物業租賃。

對於先前歸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實體在初始應用日將緊接轉換前的租賃資產和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的計量原則僅在該日期之後適用。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在首次應用之日後立即確認為對相關使用權資產的調整。

	千港元
於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595,947
於首次採納日按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563,816
加：於 2019 年 4 月 30 日確認為融資租賃負債	601
減：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之短期租賃	(604)
減：合同重新評估為服務協議	(9,080)
	<hr/>
於 2019 年 5 月 1 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554,733
	<hr/> <hr/>
指：	
流動租賃負債	199,079
非流動租賃負債	355,654
	<hr/> <hr/>

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按追溯基礎計算，猶如一直應用新規則。其他使用權資產按照於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與該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本集團的租賃合同均為非虧損性租賃合同，不需要在首次執行日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之調整（續）

下表總結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

綜合資產負債表（摘錄）

	2019年 4月30日 (如原列示) 千港元	首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16號之影響 千港元	2019年 5月1日 (已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3,470	(3,47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004	(512)	142,492
使用權資產	-	531,553	531,553
非流動負債			
借款	419	(419)	-
租賃負債	-	355,654	355,654
流動負債			
借款	39,397	(182)	39,215
租賃負債	-	199,079	199,079
權益			
儲備	165,298	(25,500)	139,798
非控股權益	(448)	(1,061)	(1,509)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無需對經營租賃項下作為出租人持有的資產進行任何會計調整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ii) 對分部披露的影響

由於會計政策變更，截至 2019 年 5 月 1 日的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全部增加。租賃負債現已計入分部負債。受到政策變更影響的分部如下：

	使用權資產 包括分部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包括分部負債 千港元
零售—香港及澳門	475,871	497,211
零售—新加坡	55,682	57,522
	<u>531,553</u>	<u>554,733</u>

(iii) 採用之可行權宜方法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時，本集團已採用以下該準則所許可之可行權宜方法：

- 截至 2019 年 5 月 1 日，剩餘租賃期少於 12 個月的經營租賃入賬為短期租賃；
- 當合約包含可延續或終止租賃之選擇權時，以事後分析結果釐定租賃期；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賴先前關於租賃是否虧損之評估；及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扣除初始直接成本。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合約在首次應用日期是否為或包含租賃。相反，對於在過渡日期前訂立之合約，本集團依據其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4 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時作出之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執行董事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並根據該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考慮過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認定本集團有如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i) 零售*
- (ii) 批發
- (iii) 發放特許經營權及其他

執行董事根據各分部的收入及毛利百分比，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於本集團的資源乃為綜合一體，零售及批發業務分部並無個別獨立的經營分部資產及負債，故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產及負債。

* 包括寄售佣金收入。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就可呈報分部向本集團的執行董事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零售			發放特許 經營權 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批發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全部來自外間客戶)	2,265,820	258,879	17,495	190	2,542,384
銷售成本	(1,206,606)	(140,438)	(11,179)	-	(1,358,223)
分部業績	1,059,214	118,441	6,316	190	1,184,161
毛利百分比**	46.75%	45.75%	36.10%	-	46.58%
其他收入					29,065
其他虧損淨額					(8,182)
分銷及廣告開支					(64,091)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941,809)
經營利潤					199,144
財務收入					5,138
財務費用					(21,963)
除所得稅前利潤					182,319
所得稅開支					(26,255)
年度利潤					156,064

** 毛利百分比是由毛利（分部業績）除以收入（分部收入）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就可呈報分部向本集團的執行董事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零售			發放特許 經營權 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批發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全部來自外間客戶)	2,100,425	237,715	12,051	160	2,350,351
銷售成本	(1,127,163)	(132,816)	(9,718)	-	(1,269,697)
分部業績	973,262	104,899	2,333	160	1,080,654
毛利百分比**	46.34%	44.13%	19.36%	-	45.98%
其他收入					15,432
其他虧損淨額					2,230
分銷及廣告開支					(59,17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900,620)
經營利潤					138,520
財務收入					5,801
財務費用					(826)
除所得稅前利潤					143,495
所得稅開支					(25,224)
年度利潤					118,271

** 毛利百分比是由毛利（分部業績）除以收入（分部收入）計算。

上文呈報的分部收入指來自外間客戶的收入。截至2020年及2019年4月30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收入包括銷售貨物 2,531,726,000 港元（2019 年：2,343,026,000 港元），客戶忠誠計劃產生的收入 9,143,000 港元（2019 年：5,484,000 港元）及寄售銷售佣金 1,515,000 港元（2019 年：1,841,000 港元）。

截至2020年及2019年4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的總收入不足10%。

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於2020年及2019年4月30日止年度確認。

合約負債是指從客戶收到對於貨物的預收款項尚未轉移給客戶及現金券以及客戶忠誠度計劃撥備。截至 2020 年及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本財政年度初所有提前承包的合約負債均已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分部資料（續）

下表分別列出 2020 年 4 月 30 日及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 2020 年 4 月 30 日				總計 千港元
	零售			發放特許 經營權 及其他 千港元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批發 千港元		
分部資產	976,615	155,610	4,427	4	1,136,656
分部負債	636,931	96,526	6,035	346	739,838

	於 2019 年 4 月 30 日				總計 千港元
	零售			發放特許 經營權 及其他 千港元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新加坡 千港元	批發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31,235	73,496	3,047	4	607,782
分部負債	223,055	25,695	5,705	346	254,801

分部資產包括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存貨。分部負債包括修復成本撥備、租賃負債及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下表分別列出 2020 年 4 月 30 日及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與資產總額的對賬如下：

	於 4 月 30 日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136,656	607,782
投資物業	34,176	38,53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920	-
購置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	9,025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67	6,46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388	3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2,737	369,703
資產總額	1,540,344	1,031,9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負債與負債總額的對賬如下：

	於 4 月 30 日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分部負債	739,838	254,8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84	1,28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貸款	-	605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	268
應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貸款	3,087	1,549
即期所得稅負債	27,791	23,415
	<hr/>	<hr/>
負債總額	<u>771,300</u>	<u>281,927</u>

來自香港、新加坡及澳門的外間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香港	2,239,162	2,071,443
新加坡	258,879	237,715
澳門	44,343	41,193
	<hr/>	<hr/>
	<u>2,542,384</u>	<u>2,350,351</u>

於 2020 年及 2019 年 4 月 30 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總額如下：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香港	574,737	184,275
中國內地	44,871	49,296
新加坡	80,671	13,974
澳門	9,692	1,116
	<hr/>	<hr/>
	<u>709,971</u>	<u>248,661</u>

該等資產乃根據分部作業及資產的所處位置進行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505	2,305
- 非審計服務	398	459
空調開支	10,178	15,553
廣告及宣傳開支	8,912	13,261
商標攤銷	2,761	629
土地使用權攤銷	-	34
樓宇管理費	46,402	37,645
已售存貨成本	1,355,329	1,269,697
存貨貶值	2,894	-
付運費用	53,765	44,076
折舊開支－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1,045	28,778
折舊開支－使用權資產	357,616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372,157	338,563
政府差餉	12,735	12,120
法律及專業費用	2,927	2,355
經營租賃租金	-	385,908
短期租賃費用	22,605	-
維修及保養	13,799	11,445
水電開支	22,806	24,783
匯兌收益	(1,433)	(4,136)
其他	46,722	46,018
	<hr/>	<hr/>
銷售成本、分銷及廣告開支以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總額	2,364,123	2,229,493
	<hr/> <hr/>	<hr/> <hr/>

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 16.5%（2019：16.5%）計提撥備。海外利潤之稅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當時稅率計算。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5,425	22,234
- 海外稅項	799	620
	<hr/>	<hr/>
	26,224	22,854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 香港利得稅	(194)	3,525
- 海外稅項	(105)	(227)
	<hr/>	<hr/>
	(299)	3,298
遞延所得稅		
	<hr/>	<hr/>
	330	(928)
	<hr/>	<hr/>
	26,255	25,224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千港元）	150,927	119,05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附註(i)）：	714,404	716,7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 （以每股港仙為單位）	21.1	16.6

附註(i)：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過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作調整，由於該等股份不可於市場進行認購。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在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已轉換之情況下，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假設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數目減以相同金錢價值來計算可按公平值（以本公司股份之全年平均市場股價計算）發行之股份數目為無償發行之股份數目。按無償發行之股份數目已被包括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分母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50,927	119,05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 經作出以下調整：	714,404	716,708
— 購股權及獎勵股份（千）	4,214	4,554
就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	718,618	721,2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 （以每股港仙為單位）	21.0	1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股息

於 2020 及 2019 年已派發股息分別為 103,566,000 港元（每股 14.5 港仙）及 88,180,000 港元（每股 12.3 港仙）。將於 2020 年 9 月 23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建議派付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合共約為 78,472,000 港元（每股 11 港仙），此建議股息尚未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

	截至 4 月 30 日止年度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5.5 港仙 (2019 年: 5.3 港仙)	39,310	37,928
建議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1 港仙 (2019 年: 9.0 港仙)	78,472	64,256
	<u>117,782</u>	<u>102,184</u>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4 月 30 日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894	11,176
減：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2,463)	(2,463)
	<u>12,431</u>	<u>8,713</u>
預付款項	11,961	27,34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6,907	119,411
	<u>151,299</u>	<u>155,472</u>
減：非即期部分		
按金	(60,300)	(54,63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920)	-
購置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	(9,025)
	<u>(61,220)</u>	<u>(63,655)</u>
即期部分	<u>90,079</u>	<u>91,81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所有非即期部分應收款項於年結日五年內到期。

本集團銷售之客戶一般以現金付款結算。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4 月 30 日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最多 3 個月	12,404	8,713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	27	-
超過 6 個月至 12 個月	2,463	2,463
	<hr/>	<hr/>
	14,894	11,176
減：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2,463)	(2,463)
	<hr/>	<hr/>
	12,431	8,713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修復成本撥備及合約負債

	於 4 月 30 日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即期		
貿易應付款項	152,674	155,9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8,243	41,242
已收按金	27	389
僱員福利撥備	9,238	7,043
	<u>210,182</u>	<u>204,611</u>
非即期		
修復成本撥備	3,224	3,210
	<u>213,406</u>	<u>207,821</u>
合約負債		
預收款項及現金券	2,477	3,359
客戶忠誠度計劃產生的遞延收入	2,866	3,805
	<u>5,343</u>	<u>7,164</u>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4 月 30 日	
	2020 千港元	2019 千港元
最多 30 日	104,063	100,547
31 日至 60 日	24,419	36,811
61 日至 90 日	19,667	15,751
91 日至 120 日	4,404	2,828
超過 120 日	121	-
	<u>152,674</u>	<u>155,937</u>

其他資料

股息

本公司已於2020年1月24日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5港仙（2018/19：中期股息為每股5.3港仙），支付股息總額約為39,310,000港元。董事會議決建議向於2020年10月5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港仙，待股東於2020年9月23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0年10月19日（星期一）或前後分派，連同已派付中期股息，年內股息每股合共為16.5港仙（2018/19：每股14.3港仙），總額約為117,782,000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於2020年9月23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而言，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16日（星期三）至2020年9月23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本公司將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的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0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就末期股息而言，待股東於2020年9月23日（星期三）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所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派予於2020年10月5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辦公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本公司股東，並且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29日（星期二）至2020年10月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享有建議的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0年9月28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於2020年3月24日分別按最高價每股1.69港元及最低價每股1.64港元於聯交所回購合共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合共約為1,673,000港元。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全部回購股份已隨之註銷。該等回購可提高本公司每股盈利，乃有利於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其他資料（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續）

另外，本公司於2015年7月24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以總額約340萬港元在聯交所購入合共1,744,000股本公司股份。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董事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管理的重要性。董事會將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藉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使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須分立除外。現時，魏麗霞女士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由於魏女士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故董事會相信，魏女士兼任兩職，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有利本集團持續有效管理董事會及業務發展。

董事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其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其他資料（續）

刊發

本公司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jhc.com.hk）網站。2020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刊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過去一年的辛勞及貢獻，並對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的鼎力支持及信任表示謝意。期望來年大家繼續信任與支持我們，謝謝！

承董事會命
國際家居零售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魏麗霞

香港，2020年7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麗霞女士、劉栢輝先生及鄭聲旭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震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孟永明先生、余玟憶先生及楊耀強先生。